

顺义新城第 12 街区西马坡政策性住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12 月 11 日，北京首开中晟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了《顺义新城第 12 街区西马坡政策性住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北京首开中晟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环评单位（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北京中科丽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并特邀 3 位专家共同组成项目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根据《顺义新城第 12 街区西马坡政策性住房项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顺义新城第 12 街区，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住宅、商业、配套公建。总占地面积 383220 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 244552 平方米，代征城市公共用地面积 138668 平方米；总建设规模约 632625 平方米，其中地上 493800 平方米（包括：住宅、商业金融、幼儿园、儿童福利院、养老设施，邮电设施），地下 138825 平方米（包括：地下车库、设备用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2 年 6 月顺义新城第 12 街区西马坡政策性住房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了《顺义新城第 12 街区西马坡政策性住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顺义新城第 12 街区西马坡政策性住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京环审[2012]291 号）。

2013 年项目开工建设。2016 年至今，项目陆续竣工投入运营。项目从批复至运营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45747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30 万元，占总投资 0.1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项目已实施的住宅、商业金融及配套公建部分。原环评中建设的商业、幼儿园、儿童福利院、养老设施的经营活动，不纳入本次验收范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住宅、商业、幼儿园、福利院、养老设施、邮局、停车场、配套公建等，总建设规模 632625 平方米，其中地上 493800 平方米，增加地上建筑面积 721 平方米，增加面积为儿童福利院部分。本次验收部分不涉及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设置 12 个化粪池，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顺白路市政污水管道，排至顺义区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本次验收部分主要产生及排放废气为地下车库汽车尾气。项目共设置 6 个地下车库，车库内废气通过地面百叶窗高处排放，排风亭位于地块内绿地。

（三）噪声

项目采用低噪设备，主要产噪设备均安装于室内，换热站、风机房、水泵房设置在地下设备间。

住宅等敏感建筑外窗安装隔声量 30 分贝隔声窗。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产生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每栋建筑配置一个垃圾收运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每天清运，由北京全生伟业保洁服务有限公司负责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排水总口排水指标监测结果满足《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二）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厂界测点昼夜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4类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三）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落实到位，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五、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履行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有关档案齐全；项目在建设中做到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较好。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数据和现场验收调查结果，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加强日常环保管理，保证环保设施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北京首开中晟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2月11日

顺义新城第 12 街区西马坡政策性住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设施——化粪池、水泵降噪措施、绿化等已纳入项目基建及设备的设计及概预算，不再另行编制环境保护篇章。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落实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建设项目于 2016 年起陆续竣工投入运营，2019 年 10 月验收工作启动时间，委托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明确工作内容和验收要求。

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组织验收会，与会专家和单位提出验收意见，明确提出本满足验收的意见结论。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项目不涉及。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

（3）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不涉及。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

北京首开中晟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2月11日

顺义新城第12街区西马坡政策性住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专业方向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环评编制 单位	北京京平中梁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北京核工业研究院		项目经理		
			高工	环境科学	
技术专家 组	北京核工业研究院 核工业北京核工业研究院		高工	核辐射	
			高工	核辐射	
			高工	核辐射	
			高工	核辐射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北京核工业研究院 核工业北京核工业研究院		高工	环境监测	
			高工	环境工程	
监测单位	北京核工业研究院 核工业北京核工业研究院		经理	环境监测	